

深圳市南山区 K102-0043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公示

一、项目概况

深圳市南山区 K102-0043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社区赤湾四路与赤湾五路交汇处西北侧，占地面积约 3785.8 平方米。未来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R2），配套设置公交首末站和社区儿童游戏场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和第五十九条和《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 版）》规定，拟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的地块，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本次调查范围为未来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R2）。

二、污染识别

调查范围内现状和历史均不存在工业企业生产活动。范围内无集中固体废物堆放场，无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无外来填土、无地下储罐、储槽或地下管道，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无废水集中处理设施等，已有资料及现场调查未发现可能存在污染的区域，调查范围内当前及历史上均不存在土壤和地下水潜在污染源。

调查范围周边 50 米范围内，现状和历史均不存在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或重点行业企业，无工业企业生产活动。西侧海天楼为居民楼，一层仅作为小卖部、邮局等小商铺使用，东侧赤湾一号创新谷内为办公室，均无生产部分。南侧仓库主要存储粮食和食用油，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历史上南侧和北侧集装箱堆场堆放的均为普通集装箱，未堆放过危险货物集装箱，未接纳危险货物及化学品，仅用于临时存放，不涉及集装箱维修及清洗。因此，相邻区域对调查范围不存在潜在污染影响。

综上，根据《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 年版）》，通过分析，确认调查范围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污染源，且边界 50m 范围内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污染源，综合认为：调查范围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

三、结论与建议

深圳市南山区 K102-0043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不需要开展土壤环境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地块可按照规划用地进行开发建设。